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州證券

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2002年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中州證券」名義開展業務)

(股票代號：01375)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15年8月底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其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cnew.com 閱覽。

承董事會命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菅明軍

中國，河南
2015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菅明軍先生及周小全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興佳先生、張強先生、祝捷先生、王立新先生及于澤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善利先生、苑德軍先生、袁志偉先生及寧金成先生。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6
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其他事項	35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44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45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47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49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51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53

「A股」	指	以人民幣計值的於上交所或深交所上市的公司的股份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中原英石」	指	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51%股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州藍海」	指	中州藍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
「中原期貨」	指	中原期貨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1.357%股權
「中州國際金控」	指	中州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
「中州國際證券」	指	中州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州國際金控持有其100%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11月8日在中國河南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中州證券」名義開展業務，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375）

釋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上年期末」	指	2014年12月31日
「報告期末」或「本期末」	指	2015年6月30日
「股權交易中心」	指	中原股權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35%股權
「期貨中間介紹業務」	指	證券公司受期貨公司委託為期貨公司介紹客戶以提供期貨經紀及其他相關服務的業務活動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幣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河南投資集團」	指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上期」或「去年同期」	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上市日」	指	本公司H股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即2014年6月25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的簡稱，是經中國國務院批准設立的全國性證券交易場所，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為其運營管理機構
「招股書」	指	本公司就其H股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刊發日期為2014年6月11日的招股書
「轉融通」	指	證券公司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入資金或證券並轉借予客戶的業務（包括轉融資和轉融券）
「報告期」或「本期」	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者為準)
「滬港通」	指	上交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允許兩地投資者通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規定範圍內的對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短期融資券」	指	企業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和交易並約定在一年期限內還本付息的有價證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證綜指」	指	上交所股票價格綜合指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國債」	指	中國財政部代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務證券
「中鼎開源」	指	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68.06%股權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公司名稱

法定中文名稱：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於2002年11月8日
在中國河南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中州證券」名義開展業務)
英文名稱：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菅明軍先生

董事會秘書

徐海軍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徐海軍先生
鄭燕萍女士

授權代表

菅明軍先生
鄭燕萍女士

中國總部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10號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10號
公司網站：www.ccnew.com
電子郵件：investor@ccnew.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國際：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股票代號

香港聯交所
H股股份代號：01375

股份過戶登記處

內資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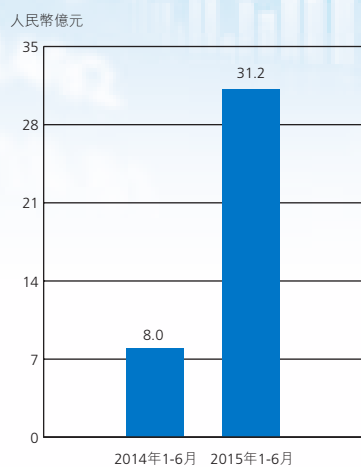
項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本期比上期 增幅／增長
經營業績（人民幣千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3,124,894	799,229	291.0%
所得稅前利潤	1,365,232	237,006	476.0%
期間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1,012,251	179,324	464.5%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5,636,124	-1,380,373	-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09	322.2%
稀釋每股收益	0.38	0.09	322.2%
盈利能力指標			
－股本回報率 ^{註(1)} (%)	16.48	3.79	增加12.69個百分點

項目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期 末增幅／增長
規模指標（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52,298,316	28,269,242	85.0%
負債總額	45,269,767	22,412,446	102.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22,089,122	9,659,833	128.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6,497,715	5,786,707	12.3%
股本（千股）			
	2,631,616	2,631,616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2.47	2.20	12.3%
資產負債率 ^{註(2)} (%)	76.7	68.5	增加8.2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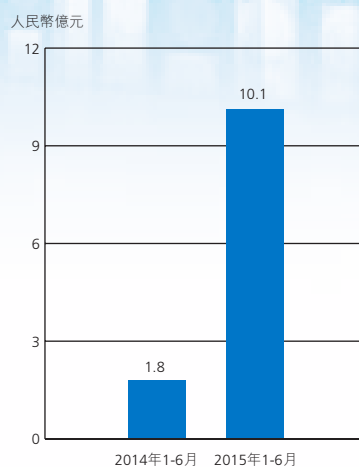
註：

1. 股本回報率=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截至期初及截至期末的平均餘額
2.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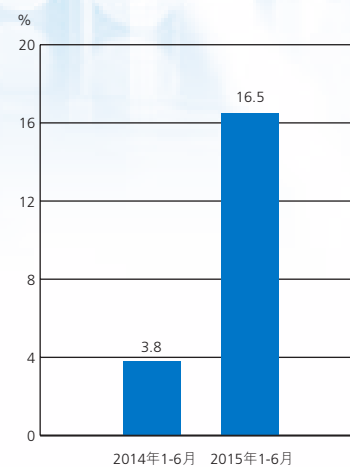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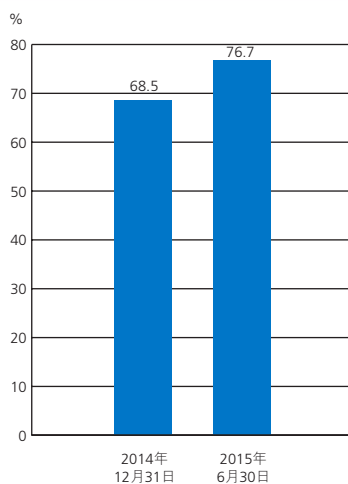
期間利潤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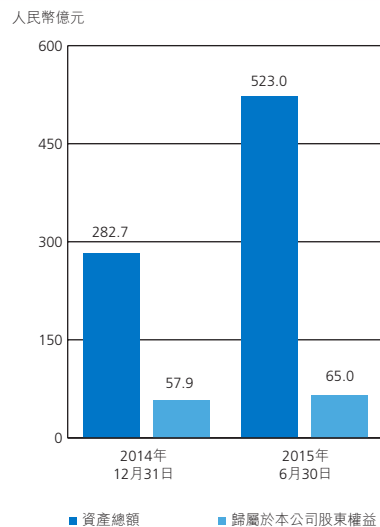
股本回報率



資產負債率



規模指標



本公司淨資本及相關風險控制指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淨資本為人民幣6,321.9百萬元，較2014年末人民幣4,00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20.9百萬元。報告期內，本公司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監管標準
淨資本	6,321,930	4,001,041	—
淨資產	6,545,291	5,823,554	—
淨資本／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463.9	423.1	>100%
淨資本／淨資產(%)	96.6	68.7	>40%
淨資本／負債(%)	28.6	35.3	>8%
淨資產／負債(%)	29.6	51.3	>2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19.8	17.4	<100%
自營固定收益類證券／淨資本(%)	61.7	78.4	<500%

一、報告期內經濟環境和市場狀況

(一) 經濟環境

報告期內，全球經濟緩慢復蘇。美元持續升值，美國經濟復蘇態勢良好，失業率繼續回落；歐元區在量化寬鬆政策的支持下，主要經濟體較去年有所改善，但希臘債務危機給未來復蘇增添了不確定性；日本在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刺激下，經濟略有起色；新興經濟體受美元升值和大宗商品價格下跌的衝擊，經濟下行的壓力進一步加大。

上半年，中國經濟GDP增速回落至7.0%，經濟運行總體上處在合理區間，主要經濟指標逐步回暖，呈現「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步入新常態。經濟運行的結構進一步優化、運行質量良好；產業轉移和城鎮化的深化為中國經濟的中高速發展提供廣闊的回旋餘地，上半年中國出口增長0.9%，河南省出口增長19.4%，顯著高於全國水平；全面深化改革將繼續提高發展效率，「大眾創業、萬眾創新」新格局正在加快形成，創新改革機制的逐步深化，將持續推進中國經濟的轉型升級。

(二) 市場狀況

報告期內，在經濟轉型樂觀預期、貨幣環境寬鬆以及居民財富配置向權益資產轉移等因素的影響下，市場交易槓桿資金持續快速入市，成交量屢創新高，推動上證綜指從2014年末3234點上漲至最高5178點。6月中旬以後，市場經歷了慘烈去槓桿的下跌過程，上證綜合指數半月跌幅超過20%，創業板指數跌幅超過30%。本次下跌，是對自年初以來槓桿資金推動股指快速上漲的調整，但是A股市場連續快速大幅下跌，短期內對中國證券市場造成了劇烈衝擊。為有效應對市場的過度反應，管理層出台了一系列應對舉措，並取得明顯的成效。從中長期角度來看，改革開放紅利繼續釋放、中國經濟長期向好的趨勢沒有改變，居民財富向權益資產配置的趨勢沒有改變。A股市場經過此次洗禮，有望回歸長期慢牛的趨勢，並將加快向成熟市場的轉變。

報告期內，A股市場日均成交金額達到人民幣1.16萬億元，是去年同期的6.43倍。融資融券業務保持高速增長，報告期末，融資融券餘額人民幣20,493.86億元，是2014年末餘額的2倍。股權融資方面，報告期內共募集資金人民幣6,771億元，其中193家公司首次公開募股，合計募集資金人民幣1,466億元；股票增發309家，合計募集資金人民幣5,270億元；配股4家，合計募集資金人民幣35億元。債券市場整體呈現震蕩格局，10年期國債收益率基本在3.3%-3.7%的區間波動；信用定價市場化提速，信用利差有逐步擴大的趨勢。

二、總體經營情況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3,124.9百萬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012.3百萬元，分別較2014年同期增長291.0%和464.5%。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52,298.3百萬元，較2014年末的人民幣28,269.2百萬元增長85.0%。負債總額人民幣45,269.8百萬元，較2014年末的人民幣22,412.4百萬元增長102.0%。本公司於2015年5月29日分配2014年末期現金股利人民幣315.8百萬元，報告期末，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6,497.7百萬元，較2014年末的人民幣5,786.7百萬元增長12.3%。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76.7%，較2014年末的68.5%增加8.2個百分點。

三、主營業務情況分析

（一）經紀業務

報告期內，經紀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230.0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386.8%。

1、證券經紀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推動證券營業網點向綜合金融服務平台轉變，深化實體網點在開展財富管理、資本中介、資產管理、投資銀行等業務中的觸角與媒介功能，不斷豐富渠道內涵，促進經紀業務向增值服務轉型；加速發展互聯網金融，推動線下業務線上化，線上線下無縫銜接，構建標準化、個性化與綜合化協調統一的銷售與服務體系。

本公司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完善客戶分類服務及管理體系，進一步優化「財富中原」品牌及產品體系，豐富「財富中原」服務套餐內容並加大服務套餐的推廣力度，以不斷提升增值服務能力，有效應對行業佣金下滑、一人多戶等「新常態」。以推進投資顧問職級管理辦法的落地實施為契機，強化投資顧問團隊建設，持續提升諮詢服務的專業化水平和增值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全覆蓋、多層次的增值理財服務。

報告期內，投資諮詢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167.8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367.5%。

報告期內，融資融券業務繼續加強動態風險管理，強化逆週期調節機制，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保持融資融券業務的快速健康發展。報告期末，本公司融資融券餘額為人民幣14,461.3百萬元，較2014年末增長95.1%；融資融券利息收入482.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336.5%。融資融券交易額人民幣279,649.1百萬元，是去年同期的10.42倍。報告期末，本公司融資融券餘額行業排名為第35位。

2、期貨經紀

報告期內，中原期貨圍繞鞏固擴大經紀業務、培育發展創新業務兩條主線，加快發展步伐，提高服務產業客戶風險管理的能力，多元化業務佈局取得實質性突破，業務轉型初見成效：新增客戶1,525戶，是上年同期新增客戶量的1.62倍；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35.4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47.2%。

報告期內，中原期貨建立資產管理業務隊伍和業務運營機制，構建資產管理業務運營體系，資產管理業務實現突破：發行管理10支產品，累計總規模人民幣408.1百萬元，2015年6月底存量規模人民幣108.1百萬元。

報告期內，中原期貨啟動股份制改造，有關股改申報材料已報河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風險子公司設立申報材料已準備完畢，正在申請工商註冊登記。

3、 財富管理

報告期內，在鞏固傳統經紀業務區域優勢的基礎上，本公司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多維度引入金融產品，豐富產品線，強化以「優選產品、精確配置」為主線的財富管理服務模式，通過創建「中原鼎智」產品配置周報、銷售簡報等形式，推動重點產品銷售引導和督導，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引導客戶樹立專業化的投資理念。

報告期內，財富管理多元化收入實現了快速增長，專業化服務能力得到了提高，推動了本公司傳統經紀業務的轉型升級。

4、 分銷金融產品

報告期內，本公司銷售的第三方金融產品（公募基金及銀行理財）銷售金額人民幣1,629.9百萬元，其中證券投資基金銷售金額人民幣1,570.8百萬元，較2014年全年銷售額增長36.3%。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櫃台業務銷售收益憑證存量規模人民幣2,646.9百萬元，較2014年末實現大幅增長。

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營業網點銷售的本公司資管產品人民幣2,227.8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16.5%。

（二）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28.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89.7%。

1、 股權融資及財務顧問

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A股3家，項目主承銷金額人民幣826.9百萬元；非公開發行1家、資產重組並募集配套資金項目1家，項目主承銷金額人民幣687.9百萬元；非公開發行在審核項目、已過會項目各1家；新三板推薦掛牌12家；新三板定向增發7家10次，融資總額人民幣339.4百萬元。

公司股票主承銷業務及新三板業務情況

項目	2015年上半年	2014年上半年	同期增減(%)
股票主承銷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514.8	459.5	229.6
股票主承銷數量(家)	5	1	400
新三板項目數量(個)	12	10	20

項目名稱	融資方式	公司角色	主承銷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濮耐股份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 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	非公開發行	保薦人、主承銷商	138.0
清水源首次公開發行	首次公開發行	保薦人、主承銷商	175.8
西峽水泵非公開發行	非公開發行	保薦人、主承銷商	549.9
惠成電子首次公開發行	首次公開發行	保薦人、主承銷商	182.6
科迪乳業首次公開發行	首次公開發行	保薦人、主承銷商	468.5
合計	-	-	1,514.8

2、債券融資

2015年以來，國發43號文(《國務院關於加強地方政府性債務管理的意見》)的影響持續發酵，對中國投融資體系改革及債券融資市場產生巨大影響。債券融資業務面臨原有業務的突破及新業務轉型的雙重壓力，企業債方面審核速度減緩。公司債方面，中國證監會將公司債的範圍放寬至非上市公司領域，整個債券市場機遇與挑戰並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公司債券1單，主承銷金額為人民幣250.0百萬元；本公司作為河南省承銷團唯一的證券金融機構，承銷2015年河南省地方政府債券1單，承銷金額人民幣200.0百萬元，並將債券託管至上海證券交易所，成為中國首支在上交所託管交易的地方政府債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推進已有儲備項目的工作進度；持續推進業務轉型，加大公司債、資產證券化、項目收益債、專項債及創新業務品種的開拓；深度挖掘鄭州航空港區、鄭東新區、城市軌道交通等重點建設地區及領域的項目資源，不斷拓展業務發展空間。

（三）投資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投資與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47.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936.4%。

1、 資產管理

報告期內，資產管理業務團隊加強投研體系建設，強化營銷管理，不斷提升資產管理能力；豐富資產管理產品種類，拓展投資範圍，加強與銀行、信託等金融機構的合作。報告期末，資產管理總規模人民幣4,656.9百萬元，較2014年末增長39.9%。管理產品17隻，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計劃9隻，產品規模人民幣3,872.2百萬元，較2014年末增長54.6%；定向資產管理計劃7隻，產品規模人民幣304.7百萬元，較2014年末增長5.2%；專項資產管理計劃1隻，產品規模人民幣480.0百萬元。

根據朝陽永續（上海朝陽永續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統計，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炎黃一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收益率66.8%，在37隻FOF（Fund of Fund）產品中排名第2；星火一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炎黃二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收益率分別為212.2%和92.1%，在658隻同類混合型產品中分別排名第1和第17。

2、 直接投資

中鼎開源依托本公司的資源優勢，構建與本公司各業務條線的全面合作鏈條，形成從項目到渠道、到再融資及退出等在內的「六位一體」全產業鏈平台，深化市場化運作機制，秉承「價值發現與價值實現」的經營理念，服務中小企業，在助力企業做大做強的同時實現自身的發展壯大。

報告期內，中鼎開源及時調整投資策略，努力拓展業務渠道，積極加強優質項目儲備，完成9單債權投資，累計完成12單投資。

3、 基金管理

報告期內，中原英石發行了第一只混合型基金－靈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募集規模人民幣1,355.72萬元。報告期末，該基金單位淨值為人民幣1.152元，報告期內漲幅為15.2%。

報告期末，中原英石管理的貨幣基金規模約人民幣2,200萬元。

(四) 自營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自營交易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356.5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05.3%，佔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的11.4%。

權益類自營投資在2014年基礎上適度擴大了投資規模，積極利用市場的上升趨勢，較好地捕捉到大盤階段性上漲的機會，並適時鎖定投資收益；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根據市場趨勢，擇機積極建倉，抓住了上半年債券市場階段性上漲機會，實現良好收益；同時上半年加大了對結構化產品的投資規模，取得較好收益。

(五) 總部其他業務

1、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及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

報告期末，本公司股票質押待購回金額為人民幣1,707.4百萬元；報告期內，利息收入人民幣67.9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24.5%。

報告期末，本公司約定購回待購回餘額為人民幣98.0百萬元。

2、 新三板做市業務

2015年，新三板市場進入了快速發展階段，上半年，新三板掛牌家數、融資金額均超過了2014全年，券商做市家數和做市規模不斷增加，二級市場成交金額創下新高。

報告期內，新三板做市業務加強制度建設，完善決策流程，強化風險控制，初步建立起做市業務專業高效的管理體系。

報告期末，本公司新三板做市企業家數41家，行業排名21位。本公司已做市41家企業中，本公司主辦掛牌的有12家，河南本地企業21家。報告期內，完成投資人民幣136.6百萬元，總體收益率為30%。

3、 互聯網金融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加強互聯網證券技術系統對業務發展的支持力度，實施理財賬戶與第三方支付體系互聯建設和平台技術結構的優化，探索互聯網融資業務模式，深入深化與互聯網企業的合作，推動互聯網證券業務健康發展。

報告期內，本公司理財賬戶與第三方支付體系的互聯互通進入最後測試階段，該體系建成後，客戶體驗將得到顯著提升。

報告期內，本公司網上開戶量佔本公司開戶總量的83.4%，較2014年同期增長242.6%，其中單月最高網上開戶佔比91.7%；報告期內，本公司網上銷售產品規模約人民幣411.0百萬元。本公司面向中小微融資用戶，於2015年4月份創新開發了小額股票質押互聯網融資業務，截至報告期末，開通該業務權限用戶數量為1,831戶，融資規模達237.0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探索互聯網證券新的發展領域，對接眾籌網（國內領先股權眾籌互聯網公司），為下一步開展股權眾籌奠定基礎。本公司與省內互聯網領軍企業百度河南總代理（河南營銷中心）銳旗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就綜合金融業務、智慧城市「一卡通」服務、百度搜索推廣、「百度貼吧」媒體社區、電視媒體創業支持類節目以及互聯網綜合服務外包等方面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

4、 創新業務

股票期權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斷優化及完善股票期權業務流程，在依法合規的前提下，優化交易客戶端功能，有效提升服務客戶的能力；強化風險管控，加強日間盯市等風險管理措施，在2015年上半年行情劇烈波動的市場環境下，未發生一例強行平倉、交收違約等風險事件。

報告期內，本公司40家分支機構開展股票期權經紀業務，客戶數量市場份額、成交量市場份額兩項指標行業排名分別為第27位和第28位。

櫃台市場

報告期內，本公司櫃台市場業務構建了較為完整的產品體系，擴大服務客戶範圍，運營體系逐步成熟。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發行收益憑證三個系列共52期，發行規模人民幣2,956.2百萬元。其中，金易系列收益憑證共發行34期，發行規模人民幣409.0百萬元；融易系列收益憑證共發行16期，發行規模人民幣2,545.0百萬元；博易系列收益憑證共發行2期，發行規模人民幣2.2百萬元。

5、 股權交易中心

2014年12月26日，河南省政府決定由本公司牽頭組建股權交易中心。2015年3月31日河南省政府印發《河南省人民政府關於組建中原股權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復》(豫政文[2015]36號)，批准股權交易中心組建方案。2015年6月28日，股權交易中心創立大會暨股東大會成功召開。2015年6月29日，股權交易中心取得工商營業執照。截至報告出具日，股權交易中心已完成開業前的各項準備工作，正在抓緊儲備首批掛牌企業及會員單位等業務拓展工作，籌備開業儀式。

6、 境外業務

本公司通過設立中州國際金控，將進一步豐富證券服務內容，增添新的收入來源；進一步發揮地緣優勢，加強中原經濟區與香港資本市場的對接，延伸本公司「六位一體」全產業鏈的範圍；開拓境外業務，促進本公司整體業務的健康發展。

7、 研究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研究業務服務支持能力顯著增強，發佈研究報告256篇、晨會產品119期，提供服務109項次，為本公司自營、投行、直投等主體業務發展提供了重要研究支持。

報告期內，完成多項公司管理層的定制研究任務，涵蓋河南資本市場建設、地方金融、機構發展、證券業發展態勢及公司競爭力分析等，為本公司決策提供了重要的基礎研究支持。報告期內，本公司還完成了中國證監會河南監管局、中國人民銀行鄭州中心支行、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務辦公室等委託的多項定制研究任務，研究品牌顯著提升。

四、前景及未來計劃

(一) 行業發展前景

在經濟轉型與深化改革的預期下，中國資本市場具備長期牛市的基礎，證券行業的發展前景依舊向好。證券行業將逐漸向以專業化能力為基礎、多元化業務協調發展的格局轉變，經營模式更加多樣；傳統通道業務競爭加劇，收入佔比將逐步趨於下降，資本中介、資產管理等業務佔比將逐步提升；互聯網證券發展迅猛，證券業務繼續深化與互聯網的融合，形成線下與線上的良性互動；伴隨人民幣國際化和國內資本市場對外開放的進一步深化，內地券商將加速國際化業務的發展步伐。證券行業廣闊的發展前景，特別是資本中介等重資產業務的發展，對券商資本金規模提出新的要求，資本補充能力已成為影響券商核心競爭力的重要因素。

(二) 公司發展規劃

本公司將積極把握已在香港上市的優勢，加快推進A股回歸，立足於中原經濟區的地緣優勢，以實現H+A兩地上市為核心動力，強化資本市場主體與中介功能，以打造包括證券、期貨、直投、基金、保險、銀行等在內的現代化、國際化大型金融控股集團為戰略發展目標，進一步推動本公司發展的轉型升級。

本公司將抓住中國資本市場長期健康發展機遇，強化激勵機制，進一步增強發展動力；完善內控體系，提升應對市場波動的應變能力；加快推動創新業務發展，培育新的盈利來源。

2015年下半年，公司將充分利用顯著增加的資本實力，促進各項業務均衡發展：強化打造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平台，進一步推進經紀業務轉型；以股權交易中心為源頭、直投業務為先導，圍繞新三板挂牌、做市及轉板等業務板塊，打造「六位一體」全產業鏈模式，培育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加快整合公司資源、完善激勵機制，促進大投行業務的做大做強；加快籌建資產管理子公司，促進資產管理業務的跨越式發展；持續推進創新業務的培育和發展，拓展業務空間，提高盈利能力；依托中州國際金控，積極拓展境外業務；按照中國證監會的要求，持續做好相關工作，積極爭取盡快回歸A股市場。

(三) 未來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1、為拓展境外業務，進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競爭力，2015年3月20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中州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本公司決定對中州國際金控實施增資，計劃在2015年，一次或分次現金出資港幣2.5億元，將中州國際金控註冊資本增加至港幣3億元。2015年7月13日，公司以現金方式增資港幣0.5億元；2015年8月14日，公司以現金方式增資港幣2.0億元。
- 2、2014年9月29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在青島市設立另類投資子公司的議案》，本公司擬在青島市設立另類投資子公司。另類投資子公司（中州藍海）已於2015年3月登記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3億元。第一筆投資款人民幣0.3億元已於2015年7月21日劃付至中州藍海，剩餘投資款將根據中州藍海業務開展情況逐步投入。
- 3、2015年5月1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九次會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出資組建中原股權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議案》，本公司作為主發起人發行設立股權交易中心，註冊資本人民幣3.5億元。根據本公司簽署的日期為2015年6月26日的發行人協議，本公司持有股權交易中心35%的股份，總投資款為人民幣1.225億元。首期投資款人民幣6,125萬元已於2015年7月31日劃付至股權交易中心，剩餘投資款將根據股權交易中心業務進展情況逐步投入。

五、財務報表分析

(一) 報告期公司盈利能力情況分析

報告期內，資本市場保持良好發展態勢、交投活躍，市場交易量快速增長。公司把握機遇，加快戰略佈局與業務創新，各項業務均得到快速發展。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合計人民幣3,124.9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91.0%。其中，證券經紀人民幣1,497.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418.7%；期貨經紀人民幣35.4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47.2%；融資融券人民幣697.0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379.4%；投資銀行人民幣128.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89.7%；自營交易人民幣356.5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05.3%；投資與資產管理人民幣147.6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936.4%；總部及其他人民幣264.0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121.9%。

伴隨著收入及其他收益的提高，總支出相應增長。報告期內，本集團總支出為人民幣1,759.7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13.0%。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012.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464.5%；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38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322.2%；股本回報率16.48%，較2014年同期增加12.69個百分點。

(二) 資產結構和資產質量

報告期末，本集團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6,497.7百萬元，較2014年末增加人民幣711.0百萬元，增長12.3%，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淨利潤增加及派發2014年末期現金股息。

資產結構保持穩定，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52,298.3百萬元，較2014年末的總資產人民幣28,269.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029.1百萬元，增長85.0%。其中，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27,598.2百萬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結算備付金及存出保證金，佔比52.8%；融資類資產為人民

幣17,173.9百萬元，主要包括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佔比32.8%；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6,569.0百萬元，主要包括金融資產類投資和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等，佔比12.6%；其他運營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等為人民幣957.2百萬元，佔比1.8%。報告期末，本集團自有總資產（即總資產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人民幣30,209.2百萬元，較2014年末的自有總資產人民幣18,609.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599.8百萬元，增長62.3%。

資產負債率水平提高。報告期末，本集團自有總負債（即總負債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人民幣23,180.6百萬元，較2014年末的自有總負債人民幣12,75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428.0百萬元，增長81.8%，主要是公司為大力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多渠道籌集資金，擴大融資規模，提高財務槓桿。按照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的資產和負債計算，報告期末，資產負債率為76.7%，較2014年末的資產負債率68.5%增加了8.2個百分點。

（三）現金流轉情況

報告期末，剔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變動的因素，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2,942.5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人民幣777.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65.0百萬元。

從結構上看，報告期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636.1百萬元，2014年同期為人民幣-1,380.4百萬元，主要是本集團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等產生的現金流入雖大幅增加，但低於融資客戶應收款項、交易性金融資產及支付僱員成本增加；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2014年同期為人民幣-436.4百萬元，主要是本集團處置或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淨額和收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產生的現金流入增加大於2014年同期；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398.9百萬元，2014年同期為人民幣2,594.2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籌資規模高於2014年同期。

從上述情況看，報告期內，公司拓寬融資渠道，加大融資規模，財務槓桿提升，繼續支持公司資本中介業務的發展，強化了資產與負債配比及流動性管理。

(四) 主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變更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估計未發生重大變化；公司未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形。

六、證券營業部、分公司、子公司新設和處置情況

(一) 證券營業部、分公司新設和處置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9家分公司及73家證券營業部。

1、新設分公司、營業部情況

報告期內，根據中國證監會河南監管局《關於核准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4家分支機構的批復》(豫證監發[2015]68號)，本公司完成了深圳分公司的設立，平頂山分公司、鄆陵營業部、臨潁營業部正在籌建中。截至報告出具日，平頂山分公司已完成設立。

新設分公司情況如下：

序號	省、自治區、 直轄市	分公司	地址
1	深圳市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1號A棟201室
2	河南省	平頂山分公司	河南省平頂山市中興南路西2號

新設營業部情況如下：

序號	省、自治區、 直轄市	營業部	地址
1	河南省	鄆陵營業部	(籌)
2	河南省	臨潁營業部	(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公司、營業部遷址情況：

本公司持續進行營業網點的佈局調整和優化，報告期內完成2家營業部同城遷址。

序號	省、自治區、直轄市	現營業部名稱	現地址
1	北京市	北京酒仙橋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51號樓一層A158
2	河南省	沁陽建設北路證券營業部	河南省焦作市沁陽市建設北路

(二) 子公司新設及處置情況

- 1、中州藍海於2015年3月25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人民幣3億元，註冊地：青島，經營範圍：以自有資金進行金融產品投資、證券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服務，法定代表人：菅明軍。
- 2、股權交易中心於2015年6月29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人民幣3.5億元，註冊地：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3號，經營範圍：為企業提供股權、債權和其他權益類資產的登記、託管、掛牌、轉讓和融資等服務；投資與資產管理；財務顧問、企業推介、企業展示、培訓和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法定代表人：趙繼增。
- 3、中州國際金控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州國際證券（中央編號：BF1947）已獲香港證監會發出牌照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界定之第一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自2015年7月13日生效。中州國際證券自2015年8月11日起開始運營。
- 4、2015年5月13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掛牌轉讓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4%股權的議案》。截至報告出具日，本公司按照金融企業國有資產轉讓管理相關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規定已經完成擬轉讓股權在河南省產權交易中心公開招拍掛流程，該事項最終尚需有關監管部門審批。

七、公司重大融資

(一) 股權融資

- 1、 2015年6月15日，本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關於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發H股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新發行不超過592,119,000股H股股票，相當於不超過發行前本公司現已發行總股本的22.50%及發行後本公司已發行及經擴大總股本的18.37%；相當於不超過發行前本公司現已發行H股的90.00%及發行後本公司已發行及經擴大H股的47.37%。2015年7月21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復》，核准本公司增發不超過592,119,000股H股股份。於2015年8月3日合共592,119,000股H股已由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H股4.28港元成功配發及發行予至少六名承配人。該等承配人及其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上述人士概無關連之第三方。緊隨配售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配售籌得的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約2,534,269,320港元，及預期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合共將為約2,475,800,000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本。

- 2、 本公司的A股發售相關申請已於2012年9月提交並獲中國證監會受理。於2014年7月1日，本公司獲中國證監會通知，本公司的A股發行申請被終止。本公司的A股發售相關申請於2014年11月重新提交並於2014年12月獲中國證監會受理。因申請H股增發，本公司於2015年6月提交中止A股發售申請並於2015年7月3日獲中國證監會通知，本公司的A股發行申請被中止。2015年8月17日，本公司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恢復審查A股發行的申請。

(二) 債券融資

- 1、 2015年1月29日，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了2015年第一期短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13億元，期限180天，年利率5.6%，發行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該債券已於2015年7月28日到期，並完成本息兌付。
- 2、 2015年3月11日及3月25日，本公司公開發行了2015年第一期和第二期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分別為人民幣8億元、9億元，債券期限均為90天，年利率分別為5.15%、5%，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和第二期短期融資券分別已於2015年6月10日及6月24日到期兌付。
- 3、 2015年2月至6月，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了四期次級債券，合計募集資金人民幣60.5億元，具體如下表：

序號	名稱	起息日	到期日	存續 期限(月)	發行金額	
					(億元 人民幣)	票面 利率
1	中原證券2015年第一期 次級債券	2015年2月13日	2017年2月13日	24	14.00	5.85%
2	中原證券2015年第二期 次級債券	2015年4月17日	2018年4月17日	36	20.00	6.00%
3	中原證券2015年第三期 次級債券	2015年5月27日	2016年5月27日	12	10.00	5.20%
4	中原證券2015年第四期 次級債券	2015年6月16日	2016年12月16日	18	16.50	5.50%

- 4、 2015年上半年，本公司發行收益憑證累計融入資金人民幣29.56億元，到期兌付金額人民幣3.51億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未到期收益憑證餘額人民幣26.47億元。

八、報告期內投資情況

(一)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於2014年6月25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公開發行5.981億股H股股份並上市，募集資金港幣15.0123億元，折合人民幣11.9211億元。

招股說明書約定的募集資金淨額按下列用途及金額比例使用：

- 1、 約50%的資金將用於發展融資融券業務；
- 2、 約25%的資金將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主要包括拓展股票質押回購交易及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逐步開展場外市場交易產品及做市服務，及積極開拓中國證監會未來允許開展的其他資本中介業務；
- 3、 約25%的資金將用於增加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自營交易產品的投資，並用於增加中鼎開源的註冊資本以審慎拓展直接投資業務規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計使用淨募集資金（含存款利息）人民幣11.3202億元，剩餘未使用淨募集資金人民幣228萬元，該資金已於2015年7月2日按照招股說明書約定的用途，全部用於發展業務。

(二) 附屬公司及參股公司投資進展情況

- 1、 2014年7月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施增資的議案》，本公司對中鼎開源增資人民幣3億元，2014年以貨幣資金出資人民幣2億元，剩餘人民幣1億元已於2015年2月3日繳足。

本公司分別於2015年1月21日和3月31日召開了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一和第四十五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施增資及股權多元化的方案》和《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施增資及股權多元化方案進行調整的議案》，增加註冊資金至人民幣8億元。本公司按出資比例增加投資，於2015年4月30日投入人民幣4,584.8萬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向中鼎開源增加註冊資本已完成。

- 2、 2014年8月6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在香港設立子公司從事證券業務的議案》，在香港設立全資子公司中州國際金控，註冊資金為港幣5,000萬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出資港幣5,000萬元。

九、公司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和重大或有負債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置換以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和重大或有負債等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表外事項。

十、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2,221人，其中本公司員工1,995人，附屬公司員工226人。

本公司通過簽訂年度經營目標責任書，修訂完善了各業務條線年度激勵約束機制，強化了激勵約束與業績直接掛鉤機制，並嚴格績效考核，加大對特殊貢獻人員獎勵力度，充分調動了幹部員工的積極性，促進公司經營業績的持續提升。本公司通過薪酬調研，在確保整體薪酬競爭力的前提下，針對各類人才特點和市場價值，制定相應的薪酬政策。本公司薪酬由基本工資、浮動工資、績效獎金和福利構成，向員工提供的福利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等。此外，本公司還提供補充醫療保險，並建立了企業年金計劃。

本公司為幹部、員工制定了針對性的培訓項目，並持續加強培訓工作，使得培訓工作常態化。本公司制訂了年度培訓計劃，並於上半年組織完成了多項業務專項培訓。

十一、風險管理

(一) 影響公司經營的主要風險和對策

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和操作風險等。本公司通過久期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等方法對風險進行計量，通過甄別、分類、分析等措施對各類風險進行區分、防範和管理，目標是充分揭示本公司的經營風險並將其控制在本公司能夠承受的範圍之內，以保證本公司發展戰略目標的實現和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無法按規定履約而導致損失的風險。經紀業務全額保證金結算方式可以切實規避相關信用風險，因此，本公司的信用風險目前主要來自於債券投資風險和融資融券業務風險，具體表現為：(1)投資對象的違約或評級下降；(2)交易對手的違約；(3)融資融券客戶到期無法償還資金或證券的風險；及(4)應收款項的壞賬風險。

在債券投資信用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借助信用評級手段，從投資品種、發行主體和交易對手三個層面考慮不同信用等級投資品種的信用風險；風險控制包括對各投資品種、交易對手的分類管理以及對持倉投資品信用情況的日常監控。本公司還規定，所有超過交易額度授權的業務均需上報風險管理總部審核，並上報上一級授權組織審批，風險管理總部對投資品種的交易方式、結算方式、對手方信用等級等方面進行審核，提示交易風險。

在融資融券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通過制定各項嚴格的制度和措施，從徵信、授信、盯市、平倉等多個環節對該業務涉及的信用風險進行控制。

對於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本公司已根據債務人的經營情況、現金流量情況和壞賬準備政策，充分計提了壞賬準備。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指公司因市場整體或者局部變動從而導致損失或者收入減少的可能性，包括權益類資產價格波動風險、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等。

價格風險主要為證券市場波動導致股票等證券產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發生損失的風險，該項風險在數量上表現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價波動同比例影響公司的利潤變動，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價波動同比例影響本公司的股東權益變動。

利率風險是指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公司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的生息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結算備付金、存出保證金及債券投資等。

匯率風險指公司持有或運用外匯的經營活動中，因匯率變動而蒙受損失的可能性。匯率的波動會給本公司帶來一定的匯兌風險，本公司密切關注外匯市場，合理決策，適度控制外匯規模，本公司受匯率變動影響的外幣資產規模較小。

為防範市場風險，本公司採取了如下措施：(1)執行嚴格的投資授權體系。本公司管理層在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負責對股票、債券自營業務規模和風險限額在年度內進行分解配置，風險管理部門對相應指標進行監控和風險預警；(2)建立多指標風險監控評估體系。對自營業務建立量化指標體系，結合集中投資限制、情景分析、壓力測試、敏感性分析等多種方法或工具進行計量評估；及(3)對交易流程進行全方位控制。通過投資管理系統實現指標監控，對債券自營業務債券評級、集中度等進行前端控制，根據市場變化及時對業務風險進行評估和報告。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針對流動性風險，本公司(1)加強大額資金的實時監控及管理，以實現資金集中分配及協調流動性風險管理；(2)通過進入銀行間市場、資本市場、獲得銀行授信及開發其他流動性的不同來源，及時滿足本公司流動性需求；(3)採用以淨資本為基礎的監控體系，對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實時監控，並使用壓力測試評估業務活動對淨資本的影響。

4、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公司的業務活動或僱員行為違反法律、法規和準則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採取監管措施、自律處分、遭受財產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制度和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在證券行業合規管理試點推行之初，本公司成立了合規管理總部，配備了專職的合規管理人員，通過合規審查、合規監測、合規檢查、合規督導、合規培訓等手段對合規風險實施有效管控。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交易過程或管理系統不適當的操作而帶來金融損失的風險。

本公司實時監控經紀、自營、資產管理等業務的操作風險狀況，並形成了經紀業務風險管理和其他業務的風險控制制度體系。通過嚴格的操作控制程序，減少技術和人為原因造成的風險，提高風險管理的效率。本公司各業務風險控制崗位人員對其所轄業務中的風險進行一線風險控制並報告。

(二) 本公司已或擬採取的風險管理措施

1、 本公司建立了四層架構的風險控制與管理體系

第一層為董事會及監事會；第二層為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有關的投資決策領導小組；第三層為合規管理總部、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和稽核審計總部組成的事前、事中和事後風險管理協同工作機制；第四層為公司各部門和分支機構的一線風險控制系統。

2、 進一步提升整體風險管理能力，推動全面風險管理文化

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能力，特別是各業務、管理部門和分支機構的一線風險控制能力，完善各業務的一線風險控制制度和措施。進一步自上而下推進全員、全過程、全方位的全面風險管理理念和文化。

3、 公司風險評估程序

風險識別：辨別系統、業務運營及財務管理中存在的風險以及關鍵監管指標。

風險評估：利用敏感分析、風險值等對各類風險進行定量、定性分析，分析各類風險的可能性及後果，制定風險管理戰略，評估風險。

風險控制與應對：根據評估結果，積極採取應對措施，保證本公司的經營不受影響或將影響降至最低。

4、 有序推進創新業務開展，進一步完善創新業務風險管理機制

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參與各項創新業務的風險評估、風險控制流程設計、風險控制指標設計及指標值設置、風險管理配套制度設計以及相應的風險監控信息系統建設等工作，做好創新業務制度、流程、人員、系統和應對機制建設，並通過事前的評估審核、風險限額分配，事中的風險度量、獨立監控和風險報告等手段，對各類創新業務實行貫穿全程的風險管理。

5、 進一步提高風險管理定量分析的能力和水平

加強對風險管理定量分析的研究和投入，重點關注定量指標信息和資料的收集、整理和重點環節的數據分析工作。加大對風險計量模型的研發工作，選擇合適的方法和模型計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操作風險。並定期對估值和模型的有效性進行檢驗和評價，根據檢驗結果及時調整和改進。

其他事項

一、2014年度股息派發、分紅計劃調整、201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及2015年中期股息

(一) 2014年度股息派發

本公司2015年5月11日召開的2014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了《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議案》，批准本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內資股和H股總股本2,631,615,700股為基數，向本公司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2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315,793,884.00元，佔2014年當年可供股東分配利潤人民幣360,269,574.88的87.65%。就向本公司H股股東分派2014年末期股利而言，有關股利派付予於2015年5月20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

2014年末期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金額按照2014年度股東大會前5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即人民幣0.788836元兌港幣1.00元）計算。因此，2014年末期股利為每股H股股份港幣0.152123元（含稅）。本公司2014年末期股息的分派已於2015年5月29日完成。

(二) 分紅計劃調整

受益於本公司H股上市等積極因素影響，今年以來本公司每月財務數據表現持續增長。為進一步厚待和回報投資者，本公司董事會於2015年6月15日召開會議並決議今年及以後的財政年度，在符合有關股利分配政策規定和有當期及累計可供分配利潤的前提下，將每年進行兩次分派現金股利（每半年一次）。

(三) 201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綜合考慮公司長遠發展和持續回報股東，與所有股東分享公司快速發展的經營成果，201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以2015年8月3日公司H股增發完成後的內資股和H股總股本3,223,734,700股為基數，向公司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2.1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676,984,287.00元。
- 2、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本公司審議201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公司201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將於該次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二個月內進行現金股利分配。

本次H股派發股息的基準日及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日期，本公司將另行通知。

(四) 2015年中期股息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五十一次會議已經審議通過建議分派中期股息計劃，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具體的分配2015年中期股息方案。

二、關連交易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所進行的非豁免關聯交易如下：

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河南投資集團及其他發起人訂立中原股權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成立股權交易中心，註冊資本人民幣350,000,000元。於完成發起人協議後，本公司將持有股權交易中心35%股本權益。於發起人協議簽訂時，河南投資集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096%，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發起人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與發起人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相關之一項或以上適用的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高於0.1%但低於5%，故發起人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有關以上關連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26日之公告。

其他關連交易事項載列於本報告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三、公司股權激勵計劃

於2015年5月26日，Mao Yuan Capital Limited（「Mao Yuan」）（於發出通知時，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107%之股東）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提議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新增有關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決議案。根據Mao Yuan作出的書面通知，Mao Yuan提議新增有關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決議案，是由於彼希望本公司管理層的利益和本公司的利益緊密聯繫在一起，以實現本公司管理層、投資者和本公司的利益相一致，加強股東及投資者信心，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該購股權計劃已經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該購股權計劃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授權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及根據任何購股權的行使而配發及發行股份；(ii)實施該計劃乃遵守中國及本公司股份上市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及(iii)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行使任何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有關以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5月26日之公告。

四、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及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同）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五、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報告期末，概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安排以令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它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六、主要股東及其它人士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報告期末，就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之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股)	約佔本公司	約佔內資股／	好倉／淡倉
				已發行總股本 之比例(%)	H股股本 之比例(%)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870,963,022	33.10	44.13	好倉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608,000,000	23.10	30.81	好倉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註)	內資股	投資經理	608,000,000	23.10	30.81	好倉
安陽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87,861,855	7.14	9.52	好倉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38,044,000	1.45	5.78	好倉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實益擁有人	59,810,000	2.27	9.09	好倉

註：

根據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簽訂的投資基金管理協議，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產業投資基金持有本公司股份。

七、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八、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和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九、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遵守標準守則的事宜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皆確認於報告期內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十、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於2015年1月6日，史丹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15年2月9日，苑德軍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15年3月31日，寧金成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現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菅明軍先生，本公司總裁、執行董事周小全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興佳先生、張強先生、祝捷先生、王立新先生及于澤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善利先生、苑德軍先生、袁志偉先生及寧金成先生。

董事會下設發展戰略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工明確、職責分明、有效運作，其中，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其他事項

各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為：

- (1) 發展戰略委員會：菅明軍先生、周小全先生、李興佳先生、張強先生、王立新先生，其中菅明軍先生任主任委員；
- (2) 風險控制委員會：菅明軍先生、于澤陽先生、朱善利先生，其中菅明軍先生任主任委員；
- (3)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苑德軍先生、周小全先生、祝捷先生、朱善利先生、袁志偉先生，其中苑德軍先生任主任委員；
- (4) 審計委員會：袁志偉先生、李興佳先生、苑德軍先生，其中袁志偉先生任主任委員。

各位董事能夠遵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依法合規、誠實守信、勤勉盡責地履行法定職責，維護本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報告期內，董事會及時召集、周密籌備3次股東大會、1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和1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提交審議議案71項。董事會積極組織、督促有關機構或人員落實股東大會決議，並對決議執行情況進行跟蹤。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11次會議，審議議案50項。各專門委員會分別提出專業意見，為董事會決策提供了重要的決策參考，有效提高了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前瞻性。

其中，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同時已就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項進行討論，包括全面審閱報告期內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報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本公司外聘審計機構已經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十一、監事會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未發生人員變動。監事會共召開會議5次，審議議案17項。監事會成員包括：監事會主席周建中，股東監事王銳、閆長寬、姬廣遠，職工監事朱啟本、李峰。監事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認真履行職責，監督公司規範運作，維護公司、股東和廣大投資者合法權益。

十二、重大訴訟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重大訴訟事項沒有新的進展，詳情參見招股書「業務－法律及監管－訴訟」章節。

十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況

本公司與上海陸家嘴商務廣場有限公司及溫榮麗（個人）、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原英石與上海巴鼎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分別簽訂房屋租賃合同，租賃期內總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417.43萬元（租賃期3年）、人民幣1,267.58萬元（租賃期4年）、人民幣2,099.52萬元（租賃期4年）；報告期內總租金支出分別為人民幣242.99萬元、人民幣113.94萬元、人民幣262.44萬元。

本公司與附屬公司中原期貨簽訂房屋租賃合同，租賃期限內總租金為人民幣249.66萬元（租賃期5年）；報告期內總租金收入為人民幣24.966萬元。

除此之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金額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及以前期間延續至報告期的此類事項。

十四、報告期內新增業務資格

2015年1月16日，本公司取得上交所股票期權經紀業務資格（上證函[2015]93號）。

十五、證券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評價結果

本公司在中國證監會2015年證券公司分類評價中獲得A類A級。

十六、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截至報告期末，除以下內容外，董事及監事資料較2014年度報告披露的簡歷信息未發生變動：

- 1、 2015年1月6日，本公司原獨立非執行董事史丹女士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個人事務，提出辭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召開2015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增選寧金成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志偉自2015年5月6日起不再擔任航標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190）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職務，調任為航標控股有限公司助理總裁。



羅兵咸永道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5至10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	1,886,520	383,352
— 利息收入	5	763,517	226,034
— 淨投資收益	6	459,091	158,236
		3,109,128	767,622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15,766	31,607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3,124,894	799,229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8	(271,461)	(56,907)
利息支出	9	(453,052)	(129,449)
僱員成本	10	(746,353)	(210,722)
折舊及攤銷		(33,500)	(32,784)
其他經營支出	11	(247,063)	(124,416)
減值損失	12	(8,233)	(7,945)
總支出		(1,759,662)	(562,223)
所得稅前利潤		1,365,232	237,006
所得稅支出	13	(350,386)	(64,836)
期間利潤		1,014,846	172,170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26,772	(5,257)
—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7,161)	1,314
— 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收益的重新分類調整淨額		(4,280)	7,511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982)	—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4,349	3,568
綜合收益總額		1,029,195	175,738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 本公司股東		1,012,251	179,324
— 非控制性權益		2,595	(7,154)
		1,014,846	172,170
下列各方應佔綜合收益：			
— 本公司股東		1,026,802	182,892
— 非控制性權益		2,393	(7,154)
		1,029,195	175,738
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攤薄	14	0.38	0.09
股利	15	315,794	—

第53至108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菅明軍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小全
執行董事兼總裁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211,421	217,146
投資物業		21,662	23,066
商譽		7,269	7,269
無形資產		149,241	153,74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72,648	49,6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956	25,6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377,032	650,08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19	32,418	–
委託貸款	20	78,80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143,492	104,469
存出保證金	22	793,986	727,404
非流動資產總額		1,907,929	1,958,501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23	404,141	306,912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24	14,411,342	7,331,5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237,646	102,54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19	2,730,123	2,889,715
委託貸款	20	246,263	277,487
衍生金融資產	25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26	5,556,665	4,099,282
結算備付金	27	3,262,635	2,620,867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19,165,193	7,225,90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	4,376,379	1,456,507
流動資產總額		50,390,387	26,310,741
資產總額		52,298,316	28,269,242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9	2,631,616	2,631,616
資本公積		504,649	504,649
盈餘公積		399,283	399,283
一般準備		380,772	380,772
交易風險準備		366,383	366,3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準備		42,278	26,745
留存盈利		2,173,716	1,477,259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982)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497,715	5,786,707
非控制性權益		530,834	70,089
權益總額		7,028,549	5,856,79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5年6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券	30	6,539,644	1,490,027
應付短期融資券	31	845,00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	500,0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61,349	27,8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7,945,993	1,517,864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895,056	802,491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3	757,617	791,074
應付稅款	34	386,070	239,670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5	2,067,000	2,373,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	7,027,039	5,587,234
應付短期融資券	31	1,801,870	1,441,280
應付公司債券	30	2,300,000	—
衍生金融負債	25	—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6	22,089,122	9,659,833
流動負債總額		37,323,774	20,894,582
負債總額		45,269,767	22,412,446
權益及負債總額		52,298,316	28,269,242
流動資產淨值		13,066,613	5,416,15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4,974,542	7,374,660

第53至108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菅明軍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小全
執行董事兼總裁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附註29)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交易風險 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準備	留存盈利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2015年1月1日結餘 (經審計)	2,631,616	504,649	399,283	380,772	366,383	26,745	1,477,259	-	70,089	5,856,796
期間利潤	-	-	-	-	-	-	1,012,251	-	2,595	1,014,846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5,533	-	(982)	(202)	14,349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5,533	1,012,251	(982)	2,393	1,029,195
已宣派並以現金 支付的2014年度 股息	-	-	-	-	-	-	(315,794)	-	-	(315,794)
非控股股東對附屬 公司的出資淨額	-	-	-	-	-	-	-	-	458,352	458,352
2015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計)	2,631,616	504,649	399,283	380,772	366,383	42,278	2,173,716	(982)	530,834	7,028,549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9)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交易風險 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準備	留存盈利			
2014年1月1日結餘 (經審計)	2,033,516	-	314,845	314,845	310,091	(3,581)	1,121,626	83,940	4,175,282	
期間利潤	-	-	-	-	-	-	179,324	(7,154)	172,170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568	-	-	3,568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	3,568	179,324	(7,154)	175,738	
所有者投入資本淨額	598,100	504,649	-	-	-	-	-	-	1,102,749	
2014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計)	2,631,616	504,649	314,845	314,845	310,091	(13)	1,300,950	76,786	5,453,769	

第53至108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菅明軍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小全
執行董事兼總裁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1,365,232	237,006
調整：		
折舊及攤銷	33,500	32,784
減值損失	8,233	7,945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淨(收益)/損失	(1)	92
外匯損失/(收益)	902	(1,246)
短期融資券利息	61,614	25,991
公司債利息	146,915	18,905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淨收益	(18,731)	(2,6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45,647)	(14,6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98,476	(34,562)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264)	-
	1,649,229	269,640
經營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129,083	(520,885)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11,939,285)	(617,753)
其他資產	(9,784,222)	(810,405)
經營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2,429,289	660,470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3,457)	338,945
其他負債	2,122,736	(637,772)
已付所得稅	(209,497)	(62,613)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5,636,124)	(1,380,37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	45,647	14,620
購買或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長期資產的所得款項淨額	(16,193)	(9,655)
投資聯營公司支付的現金	(21,700)	(50,000)
處置或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淨額	172,019	(391,350)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179,773	(436,38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支付股利	(315,794)	—
發行短期融資券收到的現金	4,642,985	1,700,000
發行公司債募集的資金淨額	7,222,346	1,492,000
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	—	1,128,175
非控股股東對附屬公司的出資	301,652	—
償還短期融資券支付的現金	(3,452,318)	(1,725,932)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8,398,871	2,594,2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942,520	777,48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6,054	755,4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02)	1,24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37)	4,537,672	1,534,183

第53至108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菅明軍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小全
執行董事兼總裁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註冊成立的股份制金融企業。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和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政府」)批准後於2002年11月8日成立。本公司於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相關註冊登記手續。本公司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持有編號為Z30574000的證券機構許可證，以及經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簽發的編號為410000100009831的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10號。

本公司營業執照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證券及期貨經紀、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自營交易、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和直接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和金融產品代銷。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共發售598,1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新股，本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的股本總額增至人民幣2,631,615,700元。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相關披露規定編製。

(b)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2014年12月31日止合併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2015年已生效的準則，修定及解釋公告

本集團已於本期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修訂與本期強制生效。關於這些修訂的描述已於本集團20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2011年修訂)的修訂 ⁽¹⁾	職工福利－要求職工或第三方繳納福利成本提存金以 彌補其成本的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年週期)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的修訂：職工福利－要求職工或協力廠商交納提存金以彌補其成本的計劃》

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職工福利》的修訂將影響任何要求職工或協力廠商交納提存金以彌補其成本的退休福利計劃。該修訂澄清了若受益計劃要求職工或協力廠商交納的提存金僅與其在同一期間內提供的服務相關，則可作為抵減服務成本處理並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內進行核算。

-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和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的修訂。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修訂和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房地產》的修訂。

採用上述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結果、綜合收益或者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和解釋公告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準則	關鍵要素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¹⁾	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¹⁾	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	2016年1月1日
國際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 第38號的修訂 ⁽¹⁾	對可接受的折舊和 攤銷方法的澄清	2016年1月1日
國際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¹⁾	單獨財務報表－權益法核算	2016年1月1日
國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的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的修訂 ⁽¹⁾	投資者與其合營及聯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資產出資	2016年1月1日
國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2-2014年週期)	2016年1月1日
國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²⁾	關於投資性主體；應用合併的 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³⁾	披露計劃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¹⁾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¹⁾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1) 關於這些準則修訂的描述已於本集團20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本集團預期這些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該修訂澄清了對投資主體及其子公司應用合併豁免的問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澄清了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豁免適用於其母公司是投資主體的中間控股母公司。當作為投資主體的母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對子公司的投資時，中間控股母公司可以適用合併豁免。中間母公司還需滿足該準則列明的其他關於豁免的標準。此外，修訂版澄清，作為投資性主體的母公司應合併不是投資主體且主要目的和活動是為投資主體母公司的投資活動提供服務支持的子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允許本身不是投資主體，但其聯營或合營企業是投資主體的主體在應用權益法核算時可進行政策選擇。主體可以選擇保留作為投資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所採用的公允價值計量，或放棄公允價值計量而在投資主體聯營或合營企業層面進行合併。

本集團預期這些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和解釋公告 (續)

- (3) 該修改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關於重要性和匯總、小計的列報、財務報表的結構及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儘管修改不涉及具體變動，但是澄清了許多關於列報的問題，並強調允許編製者對財務報表的格式及列報進行適當修改以符合自身情況及使用者的需求。

本集團預期該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估計

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進行持續的評價。本集團將很有可能導致下一會計年度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出現重大調整風險的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列示如下，未來實際結果可能與下述的會計估計和判斷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在判斷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本集團會定期評估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或賬面價值是否存在大幅度或長期下跌，或分析被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和業務前景（包括行業狀況、技術變革以及經營和融資現金流量）是否存在表明減值的其他客觀證據。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管理層的判斷，並且影響到減值損失的金額。

3.2 商譽減值

在確定商譽是否減值時，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的使用價值。進行使用價值的計算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元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貼現率計算現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導致重大減值損失。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估計（續）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量貼現分析模型等。在可行範圍內，模型僅使用可觀測之數據，但是管理層仍需要對如交易雙方信用風險、市場波動率及相關性等因素進行估計。若上述因素之假設發生變化，均可能影響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3.4 所得稅

若干交易及業務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對於預計的稅務審計問題，本集團根據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相應的負債。諸如資產減值損失的稅前抵扣等稅務事項由稅務機關決定。如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估計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釐定期間的當期與遞延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3.5 合併範圍的確定

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者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時，須考慮一切事實及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投資對象的權力；(ii)因參與投資對象而面臨或享有可變報酬；及(iii)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報酬金額的能力。如有事實或情況表明上述三個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了變化，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對於本集團管理並投資的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引致該資產管理計劃活動回報變動的風險，而該風險是判斷本集團為委託人的重要依據。倘本集團為委託人，則資產管理計劃須合併入賬。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證券經紀	1,531,770	282,914
投資諮詢	167,753	35,886
承銷及保薦	119,795	25,550
資產管理與基金管理	36,707	5,569
期貨經紀	22,325	16,353
財務顧問	8,170	17,080
合計	1,886,520	383,352

5 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融資融券	482,344	110,499
銀行存款	169,952	76,59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89,233	36,080
其他	21,988	2,861
合計	763,517	226,034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淨投資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損失)	425,019	(9,778)
交易性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136,837	106,3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45,647	14,620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18,731	2,655
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損失/(收益)淨額	(69,931)	9,8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98,476)	34,562
其他	1,264	—
合計	459,091	158,236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¹⁾	12,588	28,729
租金收入	1,610	1,353
其他	1,568	1,525
合計	15,766	31,607

(1) 該項目包括當地政府的稅收獎勵及其他補助金。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證券經紀業務	255,191	46,367
承銷及保薦	11,485	5,920
資產及基金管理	4,107	2,027
財務顧問服務	678	2,593
合計	271,461	56,907

9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50,119	62,206
公司債	146,915	18,905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5,144	12,856
短期融資券	61,614	25,991
其他	29,260	9,491
合計	453,052	129,449

10 僱員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工資和獎金	648,008	147,479
退休金	40,075	31,666
工會經費和僱員教育經費	28,675	6,017
其他社會保險費	23,954	20,001
其他福利	5,641	5,559
合計	746,353	210,722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其他經營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營業稅及附加費	142,005	38,240
租賃費	23,314	21,529
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	17,942	4,834
諮詢費	8,572	3,364
通訊費	8,034	7,053
水電費	5,288	4,972
電子設備運轉費	4,569	3,726
業務開發支出	4,016	5,536
物業管理費	2,977	2,753
審計師酬金	2,673	790
其他	27,673	31,619
合計	247,063	124,416

12 減值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應收客戶融資款項	9,016	—
應收賬款	646	(184)
委託貸款	48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8,1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09)	—
合計	8,233	7,945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所得稅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當期		
— 中國內地	361,068	39,598
遞延		
— 中國內地	(10,682)	25,238
所得稅支出	350,386	64,836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利潤除以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利潤(人民幣千元)	1,012,251	179,324
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	2,631,616	2,053,34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38	0.09

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5 股利

本公司2014年度股東大會於2015年5月11日在鄭州召開，會議投票通過公司分派2014年度股利事宜。2014年末期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共分配股利人民幣315,793,884元。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物業及設備

	房屋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合計
(未經審計)				
成本				
2015年1月1日	179,041	26,481	262,165	467,687
增加	-	756	8,850	9,606
由投資物業轉入	1,114	-	-	1,114
轉入投資物業	-	-	-	-
處置	-	(806)	(976)	(1,782)
2015年6月30日	180,155	26,431	270,039	476,625
累計折舊				
2015年1月1日	(34,051)	(17,204)	(199,286)	(250,541)
增加	(2,330)	(1,010)	(12,842)	(16,182)
由投資物業轉入	(146)	-	-	(146)
轉入投資物業	-	-	-	-
處置	-	776	889	1,665
2015年6月30日	(36,527)	(17,438)	(211,239)	(265,204)
賬面價值				
2015年6月30日	143,628	8,993	58,800	211,421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物業及設備 (續)

	房屋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合計
(經審計)				
成本				
2014年1月1日	168,453	25,658	254,743	448,854
增加	-	2,499	15,056	17,555
由投資物業轉入	11,702	-	-	11,702
轉入投資物業	(1,114)	-	-	(1,114)
處置	-	(1,676)	(7,634)	(9,310)
2014年12月31日	179,041	26,481	262,165	467,687
累計折舊				
2014年1月1日	(25,681)	(16,985)	(180,380)	(223,046)
增加	(4,660)	(1,830)	(25,963)	(32,453)
由投資物業轉入	(3,856)	-	-	(3,856)
轉入投資物業	146	-	-	146
處置	-	1,611	7,057	8,668
2014年12月31日	(34,051)	(17,204)	(199,286)	(250,541)
賬面價值				
2014年12月31日	144,990	9,277	62,879	217,146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非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	72,648	49,685

2015年6月30日聯營公司詳細情況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2015年1月1日	49,685	—
投資聯營企業	21,700	50,000
損益變動	1,263	(315)
2015年6月30日	72,648	49,685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107,935	449,723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150,000	150,000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44,444	29,643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40,924	19,005
投資基金	2,012	-
小計	345,315	648,371
按成本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34,093	4,094
減：減值損失	(2,376)	(2,376)
小計	31,717	1,718
合計	377,032	650,089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9,935	449,723
非上市	297,097	200,366
合計	377,032	650,089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續)

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		
投資基金	128,129	82,281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64,861	937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19,986	—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15,184	—
權益類證券	9,486	19,328
合計	237,646	102,546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57,601	101,609
非上市	80,045	937
合計	237,646	102,546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出借予客戶證券，分別為人民幣30.40百萬元及人民幣70.53百萬元。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用作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零及人民幣4.74百萬元。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非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資產類型劃分：		
— 權益類證券	32,500	—
減：減值準備	(82)	—
合計	32,418	—
按市場劃分：		
— 深圳證券交易所	32,500	—
減：減值準備	(82)	—
合計	32,418	—

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資產類型劃分：		
— 權益類證券	1,772,901	1,810,803
— 債權類證券	961,580	1,085,261
減：減值準備	(4,358)	(6,349)
合計	2,730,123	2,889,715
按市場劃分：		
— 深圳證券交易所	1,072,969	1,472,373
— 上海證券交易所	747,232	358,829
— 銀行間市場	914,280	1,064,862
減：減值準備	(4,358)	(6,349)
合計	2,730,123	2,889,715

本集團通過買入返售持有的擔保物，在其參與方無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再次用於抵押，本集團有義務在合約到期時將該等資產返還至對手方。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作為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895.10百萬元和人民幣994.44百萬元。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委託貸款

非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委託貸款	79,600	—
減：減值準備	(796)	—
合計	78,804	—

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委託貸款	248,750	280,290
減：減值準備	(2,487)	(2,803)
合計	246,263	277,487

委託貸款指本集團透過國內商業銀行，以10.00%至18.00%的年利率借予第三方之款項。上述委託貸款以無形資產、借款人自己的股票或其他貨幣資產作為抵押或質押。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本集團有法定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進行互抵，而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時才可以互抵。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淨額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經審計)
期初結餘	76,632	70,985
於收益表中扣除	10,682	15,675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有關的稅務開支	(5,171)	(10,028)
期末結餘	82,143	76,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年度／期間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準備	應付 僱員福利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	合計
(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	11,150	46,386	1,192	1,772	-	10,737	71,237
於收益表中扣除	3,831	36,169	-	(1,772)	1,474	(5,278)	34,424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有關的稅務開支	-	-	(1,192)	-	-	-	(1,192)
2014年12月31日	14,981	82,555	-	-	1,474	5,459	104,469
(未經審計)							
2015年1月1日	14,981	82,555	-	-	1,474	5,459	104,469
於收益表中扣除	(832)	37,009	-	-	(1,474)	3,328	38,031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有關的稅務開支	-	-	992	-	-	-	992
2015年6月30日	14,149	119,564	992	-	-	8,787	143,492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年度／期間內變動如下：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	合計
(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	-	-	(252)	-	(252)
於收益表中扣除	-	(13,429)	252	(5,572)	(18,749)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有關的稅務開支	(8,836)	-	-	-	(8,836)
2014年12月31日	(8,836)	(13,429)	-	(5,572)	(27,837)
(未經審計)					
2015年1月1日	(8,836)	(13,429)	-	(5,572)	(27,837)
於收益表中扣除	-	(10,952)	(6,212)	(10,185)	(27,349)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有關的稅務開支	(6,163)	-	-	-	(6,163)
2015年6月30日	(14,999)	(24,381)	(6,212)	(15,757)	(61,349)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存出保證金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交付證券交易所的保證金		
— 上海證券交易所	43,449	14,811
— 深圳證券交易所	26,043	12,895
— 股權轉讓交易市場	718	—
交付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117,886	46,237
— 上海期貨交易所	52,368	114,332
— 鄭州商品交易所	31,030	48,477
— 大連商品交易所	25,784	25,964
交付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證金	496,708	464,688
合計	793,986	727,404

23 其他流動資產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應收利息	248,910	173,998
應收賬款	77,254	24,70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賬款	75,799	45,408
其他	29,143	89,120
減：減值準備	(26,965)	(26,319)
合計	404,141	306,912

24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發生逾期的金額不重大。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資產主要指股指期貨合約。本集團按日結算其股指期貨損益，而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相應收款和付款計入「結算備付金」。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約價值 (未經審計)	負公允價值 (未經審計)	合約價值 (經審計)	正公允價值 (經審計)
股指期貨	153,626	24,847	154,285	(5,939)
減：(已付)/已收結算現金		(24,847)		5,939
股指期貨合約淨頭寸		-		-

26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12月31日 (經審計)
債權類證券	4,537,947	3,601,868
權益類證券	639,968	337,777
投資基金	378,750	159,637
合計	5,556,665	4,099,282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117,395	3,999,695
非上市	439,270	99,587
	5,556,665	4,099,282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作為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590.99百萬元及人民幣2,907.22百萬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包括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的證券和投資基金。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結算備付金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代客戶持有的結算備付金	3,101,342	2,481,320
自有結算備付金	161,293	139,547
合計	3,262,635	2,620,867

2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現金	760	578
銀行結餘	4,375,619	1,455,929
合計	4,376,379	1,456,507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的貨幣資金分別為人民幣52.20百萬元及零。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股本

本集團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註冊、發行及繳足的股本數目(千股)		
— 國內	1,973,706	1,973,706
— H股	657,910	657,910
合計	2,631,616	2,631,616
股本(人民幣千元)		
— 國內	1,973,706	1,973,706
— H股	657,910	657,910
合計	2,631,616	2,631,616

30 應付公司債券

於2015年1月29日，本集團按面值發行人民幣13億元的短期公司債券，年利率為5.60%，期限180天。

於2015年2月12日，本集團按面值發行人民幣14億元的次級債券，年利率為5.85%，期限2年。

於2015年4月17日，本集團按面值發行人民幣20億元的次級債券，年利率為6.00%，期限3年。集團對該債券有贖回選擇權。集團可選擇不贖回，並將債券的利率自2017年4月17日的下一年度增至6.01%。

於2015年5月27日，本集團按面值發行人民幣10億元的次級債券，年利率為5.20%，期限1年。

於2015年6月16日，本集團按面值發行人民幣16.5億元的次級債券，年利率為5.50%，期限1.5年。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應付公司債券（續） 非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次級債券	5,048,602	—
公司債券	1,491,042	1,490,027
合計	6,539,644	1,490,027

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短期公司債券	1,300,000	—
次級債券	1,000,000	—
合計	2,300,000	—

31 應付短期融資券 非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收益憑證	845,000	—
合計	845,000	—

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收益憑證	1,801,870	41,280
應付短期融資券	—	1,400,000
合計	1,801,870	1,441,280

於2015年6月30日，短期融資券的利率區間為5.40%至6.50%。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非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資產類型劃分：		
—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500,000	—
合計	500,000	—
按市場劃分：		
— 其他	500,000	—
合計	500,000	—
按交易類型劃分：		
— 質押	500,000	—
合計	500,000	—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續）

流動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資產類型劃分：		
— 債權類證券	3,647,039	3,127,234
—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3,380,000	2,460,000
合計	7,027,039	5,587,234
按市場劃分：		
— 銀行間市場	3,157,282	2,243,060
— 上海證券交易所	489,757	884,174
— 其他	3,380,000	2,460,000
合計	7,027,039	5,587,234
按交易類型劃分：		
— 質押	5,827,757	5,364,424
— 出售	1,199,282	222,810
合計	7,027,039	5,587,234

33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於結構實體到期日後按照賬面淨值及該等計劃的有關條款向其他投資者進行支付，本集團將因結構實體納入合併範圍而產生的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應付稅款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企業所得稅	278,144	88,273
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67,976	129,882
營業稅及附加費	38,850	20,374
其他	1,100	1,141
合計	386,070	239,670

35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融入資金	2,067,000	2,173,000
從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融入資金	—	200,000
合計	2,067,000	2,373,000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融入資金的年利率為6.30%，並需於五個月內償還。

3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融券安排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抵押分別為人民幣2,685.65百萬元及人民幣795.96百萬元，計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的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現金	760	578
銀行存款	4,375,619	1,455,929
自有結算備付金	161,293	139,547
合計	4,537,672	1,596,054

38 承諾及或有負債

(1) 資本承諾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已簽定合約但未作撥備	336,793	10,150

本集團於2015年6月26日與其他16名發起人簽訂中原股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發起人協議，協議規定中原股權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50百萬元，本集團承諾認繳人民幣122.5百萬元，持股比例35.00%。

2015年3月20日，集團董事會承諾對中州國際金控增資港幣250.00百萬元。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承諾及或有負債 (續)

(2) 經營租賃承諾

以本集團為承租人，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下有關房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1年以內	38,242	33,876
1至3年	49,763	40,335
3年以上	26,176	17,961
合計	114,181	92,172

(3) 訴訟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會不時涉及索賠及訴訟或接受監管機構調查。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涉及任何預期將會對自身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法律、仲裁或者行政訴訟的案件。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關聯方交易

39.1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實體或對另一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實體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實體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即本集團與該實體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法人。

下表概列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法人及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持股情況：

重大關聯法人	與本集團的關係	持股比例
河南投資集團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33.10%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渤海產業投資基金)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	23.10%
安陽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安鋼集團」)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	7.14%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河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開封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關聯方交易（續）

39.2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39.2.1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河南投資集團

期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提供證券經紀業務服務取得的收入	78	21
交易性金融資產取得的收入	—	7
	78	28

39.2.2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企業

期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河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所得收入	9	—

期末結餘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預付款項	845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關聯方交易（續）

39.2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39.2.3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指有權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揮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人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6,483	7,260

40 分部信息

根據其業務和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本集團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證券經紀：證券交易與經紀服務；
- (b) 期貨經紀：期貨交易與經紀以及期貨資訊諮詢及培訓服務；
- (c) 融資融券：融資融券服務；
- (d) 投資銀行：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融資及財務顧問服務；
- (e) 自營交易：金融產品交易；
- (f) 投資與資產管理：直接投資業務和基金相關業務（包括投資組合管理及維護）、投資顧問及交易執行服務；
- (g) 其他業務：包括總部業務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相關的利息收入和開支。

分部間交易（如有）乃參考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河南省經營業務。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分部分析 (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合計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融資融券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與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	
(未經審計)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486,189	22,335	208,539	128,015	-	41,927	1,053	(1,538)	1,886,520
- 外部	1,486,189	22,335	208,539	128,015	-	41,927	1,053	-	1,888,058
- 內部	-	-	-	-	-	-	-	(1,538)	(1,538)
利息收入	7,921	12,745	488,444	-	15,507	23,174	215,726	-	763,517
淨投資收益/(損失)	-	183	-	-	335,752	77,555	45,591	10	459,091
其他收益	3,539	97	-	600	5,276	4,911	1,593	(250)	15,766
- 外部	3,539	97	-	600	5,276	4,911	1,593	-	16,016
- 內部	-	-	-	-	-	-	-	(250)	(250)
總支出	(661,298)	(21,979)	(387,948)	(115,251)	(165,420)	(57,291)	(351,866)	1,391	(1,759,662)
所得稅前利潤/(損失)	836,351	13,381	309,035	13,364	191,115	90,276	(87,903)	(387)	1,365,232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合計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融資融券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與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	
(未經審計)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86,162	16,395	27,553	42,630	-	5,951	5,193	(532)	383,352
- 外部	285,630	16,395	27,553	42,630	-	5,951	5,193	-	383,352
- 內部	532	-	-	-	-	-	-	(532)	-
利息收入	20	7,618	117,793	-	6,788	5,093	88,722	-	226,034
淨投資收益/(損失)	-	-	-	-	166,761	(8,567)	-	42	158,236
其他收益	2,522	8	28	1,760	98	2,383	25,058	(250)	31,607
- 外部	2,272	8	28	1,760	98	2,383	25,058	-	31,607
- 內部	250	-	-	-	-	-	-	(250)	-
總支出	(213,621)	(18,458)	(61,517)	(39,438)	(103,376)	(29,879)	(96,674)	740	(562,223)
所得稅前利潤/(損失)	75,083	5,563	83,857	4,952	70,271	(25,019)	22,299	-	237,006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分部信息 (續)

	2015年6月30日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融資融券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與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	合計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22,849,965	1,177,268	2,542,930	33,322	3,625,309	2,150,762	20,932,088	(1,013,328)	52,298,316
負債總額	21,722,633	795,036	2,139,725	19,958	3,401,322	1,094,732	16,186,039	(89,678)	45,269,767
	2014年12月31日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融資融券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與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	合計
(經審計)									
資產總額	9,632,479	1,048,301	2,218,525	8,877	3,005,240	1,762,462	11,337,716	(744,358)	28,269,242
負債總額	9,400,871	928,146	2,211,498	14,364	2,982,118	1,234,438	5,772,776	(131,765)	22,412,446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41.1 概述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在風險及回報中保持適當平衡，並減少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的負面影響從而最大程度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識別及分析本集團面對的各種風險，設定適當風險承受水準，及時可靠計量及監督風險，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本集團面對的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已採取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式以識別及分析該等風險，並設立適當風險指標、風險限制水準、風險政策及內部控制程式，且通過信息系統持續監控及管理風險。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分為四個層次，包括(i)董事會及監事會；(ii)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iii)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及稽核審計總部；及(iv)業務及管理部門以及分支機構。

第一層次：董事會及監事會

董事會是風險控制組織架構的最高層次，對建立合規有效的風險控制環境負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制定總體風險控制目標、風險控制政策和內部控制制度，完善治理結構和分級授權委託制度，為風險控制工作的實際表現指明方向、確定範圍並授予相關管理部門執行權力。

監事會以防範法律及合規風險和財務監督為核心，對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責任人員在風險控制環節的盡職情況進行監督，保護本集團資產安全，降低業務經營過程中的財務和法律風險，維護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合法權益。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1 概述（續）

第二層次：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是風險控制組織架構的第二層次，負責提交全面風險控制年度報告；審議風險控制策略和重大風險控制解決方案；審議重大決策、重大風險、重大事件和重要業務流程的判斷標準以及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報告；審議風險管理總部提交的風險控制評價報告；審議風險控制組織架構設置以及職責方案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第三層次：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稽核審計總部

本集團風險控制組織架構的第三個層次為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稽核審計總部組成的全面風險管理的協同工作機制。

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協助合規總監擬定合規政策和合規制度及程式，並協助推動合規政策及程式的落實，為管理業務部、業務線和分支機構的合規性提供建議及諮詢，並根據法律法規對其業務及管理活動的合規性進行監督；推動業務部、業務線和本公司分支機構評估、制定、修改、更新及完善內部程式和業務流程以反映法律法規及準則的變化；對本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及程式、重大決策、新產品、新業務及重要業務活動等進行事前合規審查；履行向監管部門定期和臨時的報告義務，負責控制本公司及相關業務面對的法律風險等。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1 概述 (續)

第三層次：合規管理 (法律事務) 總部、風險管理總部、稽核審計總部 (續)

風險管理總部按照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控制目標和政策開展風險控制工作；負責向本公司風險控制委員會提交風險控制政策、風險控制目標、公司治理結構、內部控制制度等風險控制環境的調整建議，供決策參考；為本公司擬訂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式並協助審定各業務和管理部門制訂相關的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式、辦法、風險管理流程和風險控制指標，並在工作中不斷補充、完善和更新風險控制政策，逐步建立並完善本公司的整體風險控制機制；辨別、評估、監控業務和交易中的各項風險，並在此基礎上建立健全風險政策、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和衡量、風險控制、風險監測、風險報告與分析的循環處理及反饋流程；定期檢測、監控、評估各部門對風險控制制度及程式的執行情況，如有所需，對風險控制執行情況進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檢查，對發現的風險問題進行及時處理並執行相關的報告程式；建立與各業務線、業務部及各分支機構之間在風險控制方面的溝通及合作。

稽核審計總部全面負責內部稽核，組織對本公司進行全面稽核，監督內部控制制度及程式合規性執行的情況，防範各種道德風險和政策風險，協助本公司對突發事件進行核查。

第四層次：各業務及管理部門及各分支機構

風險控制的第四層次為各業務及管理部門及各分支機構的一線風險控制系統。其風險控制職責為制訂本部門的內部控制制度和風險控制措施，確保於其司法權區作出合適的風險控制，並根據風險情況及時向風險管理總部或合規管理 (法律事務) 總部通報。

本集團採用上述風險管理架構並逐步增強風險控制，確保風險可計量並在可控及可接受範圍內。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對手方未能或無法履行付款責任或其信用評級下降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結算備付金、交易性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委託貸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包括存放於香港作為生息存款的首次上市募集資金淨額，主要存入國有商業銀行或股份制商業銀行，而結算備付金則存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結算」)，相關信用風險較低。

自營交易方面，透過證券交易所或中國結算進行交易時，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而透過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時，本集團會對對手方進行評估，僅選擇認可信用評級之對手方交易。本集團投資信用評級可接受的債權類證券並監控發行人的營運及信用評級。

融資資產包括融資客戶墊款及借予客戶的證券。該等金融資產的主要信用風險為客戶無法償還本金、利息或向客戶借出的證券。本集團按個別客戶基準監管融資交易客戶的賬戶，如有需要將催繳額外保證金、現金擔保物或證券。融資客戶應收款項以擔保物比率監管，確保所擔保資產的價值足夠支付墊款。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擔保物價值足以抵抗融資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亦來自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倘客戶未能存入充足的交易資金，本集團或須使用本身資金完成交易結算。本集團要求客戶在本集團代其結算前悉數存入所有交易所需現金，藉以減輕相關信用風險，確保恰當管理有關風險。

本集團部份債權投資項目通過委託貸款進行，對該類項目的信用風險管理包括立項、盡職調查、內部評審、投資決策、後續跟蹤管理等環節。本集團對借款人的信用風險以及項目收益進行綜合評估，設定擔保等風險緩釋措施，並經有權審批人審批。本集團對已出資項目進行持續監控，對可能影響借款人償付能力的主要負面事件及時報告，並採取措施控制風險；本集團通過風險管理能力較強的銀行進行委託貸款，以利用中國人民銀行徵信系統進一步約束借款人。

本集團投資經過適當審批流程的理財產品。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2 信用風險 (續)

(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考慮擔保物或其他增信措施之前，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金融資產賬面價值（扣除減值撥備）。本集團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表所示：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存出保證金	793,986	727,404
其他流動資產	375,032	217,792
委託貸款	325,067	277,487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14,411,342	7,331,5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借予客戶的證券	30,405	70,532
—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127,921	449,723
—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165,184	150,000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59,935	19,0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762,541	2,889,715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權類證券	4,537,947	3,601,868
結算備付金	3,262,635	2,620,867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19,165,193	7,225,908
銀行結餘	4,375,619	1,455,929
合計	50,392,807	27,037,747

41.3 市場風險

概述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風險、貨幣風險或價格風險等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不利變動或現金流量發生變動而產生損失的風險。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3 市場風險（續）

41.3.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度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在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評估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總利潤及權益的影響。本集團的債權類證券主要包括公司債券，透過優化債券組合的久期與凸度降低利率風險。與銀行結餘中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及結算備付金有關的利率風險被相關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所抵銷，原因是兩者的條款相互匹配。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基於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的利率風險敞口釐定。在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敏感度分析採用相關利率增減100個基點。下述正數表示淨利息收入增加，而負數表示淨利息收入減少，且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的其他投資者所產生的影響被抵銷。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淨利息收入		
增加100個基點	58,112	16,821
減少100個基點	(58,112)	(16,821)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3 市場風險 (續)

41.3.1 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在進行利率敏感度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作出下列一般假設：

- 不同生息資產和生息負債的利率波動幅度相同；
- 所有資產和負債均在有關期間中間重新定價；
- 分析基於財務狀況表日的靜態缺口，未考慮日後變化；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價的影響；
- 活期存款利率變動的方向及幅度相同；
- 未考慮本集團針對利率變化可能採取的必要措施

41.3.2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以不同於本集團功能貨幣的外幣結算及付款的經營活動有關。

於2015年6月30日外幣資產和負債相對於資產總額和負債總額並不重大。以本集團的收益結構衡量，大部份業務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幣交易收入佔比對於本集團也不重大。因此，本集團認為其貨幣風險不重大。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3 市場風險 (續)

41.3.3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價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因利率或貨幣風險引起的風險除外)，而不論有關變動是否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這類特定因素或影響市場交易的所有同類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涉及權益類證券、投資基金、可轉換債券、衍生工具及集合資產管理計劃，該等投資的價值會由於市價變更而波動。本集團的該等投資均屬於中國資本市場的投資，由於中國股票市場波動大，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較大。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管理政策規定要設定及管理投資目標。本集團董事通過持有適當分散的投資組合、設定不同證券投資限額及密切監控投資組合以減少風險集中於任何特定行業或發行人等手段管理價格風險。本集團用衍生工具合約經濟地對沖投資組合中的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股票、基金、可轉換債券、衍生工具和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價格上升或下降10%對所得稅前利潤及所得稅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下述正數表示稅前利潤及稅前其他綜合收益增加，而負數表示稅前利潤及稅前其他綜合收益減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未經審計)
稅前利潤		
上升10%	78,737	42,588
下降10%	(78,737)	(36,834)
稅前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	31,340	5,078
下降10%	(31,340)	(5,078)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由於欠缺資本或資金而難以履行金融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可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因宏觀經濟政策變動、市場波動、經營不善、信用評級下調、資產與負債錯配、資產轉手率低、客戶提早贖回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產品、以包銷方式進行大額承銷、重大自營交易頭寸或長期投資比率過高而面臨流動性風險。倘本集團無法調整資產結構應對任何流動性風險，或違反有關風險指標的監管要求，則本集團可能會受到監管機構處罰而被限制營運，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資金實施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透過早期預警及管理大筆資金的使用，實現集中控制及管理流動性風險的目標。在協調安全性、流動性及盈利能力後，本集團調整及分配資產規模與結構條款以建立多級流動資金儲備體系，並及時透過貨幣市場及資本市場交易實現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編製資金計劃，並向管理層報告其執行情況，以定期更新流動性的狀況。

經營實體所持之高於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之盈餘現金轉至本集團。本集團將盈餘現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選擇具有適當到期日期或充足流動性的工具。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4,537.67百萬元及人民幣1,596.05百萬元，預期隨時產生現金流量，管理流動性風險。另外，本集團於各期末持有交易性金融資產人民幣5,556.66百萬元及人民幣4,099.28百萬元，可以隨時變現，在需要時提供更多現金來源。此外，本集團持有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人民幣19,165.19百萬元及人民幣7,225.91百萬元，持有客戶之結算備付金人民幣3,101.34百萬元及人民幣2,481.32百萬元，可於需要之時用於結算本集團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按剩餘合約期限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應付現金流量。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約現金流量，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對於浮動利率的項目，未折現金額基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1.4 流動性風險 (續)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未經審計							
於2015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577,592	1,554,340	-	-	2,131,932
應付短期融資券	-	310,944	451,666	1,104,292	910,838	-	2,777,740
應付公司債券	-	1,335,672	-	1,437,650	7,186,044	-	9,959,36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809,498	1,585,824	1,697,706	544,604	-	7,637,632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22,089,122	-	-	-	-	-	22,089,12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264	134,501	193,571	616,483	-	-	950,819
其他流動負債	895,056	-	-	-	-	-	895,056
合計	22,990,442	5,590,615	2,808,653	6,410,471	8,641,486	-	46,441,667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經審計							
於20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00,133	994,664	1,242,392	-	-	2,437,189
應付短期融資券	-	1,417,297	2,708	39,768	-	-	1,459,773
應付公司債券	-	-	-	93,000	1,872,000	-	1,96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134,527	743,968	1,811,175	-	-	5,689,67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9,659,833	-	-	-	-	-	9,659,833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50)	-	462,039	-	427,928	-	885,617
其他流動負債	384,726	-	-	-	-	-	384,726
合計	10,040,209	4,751,957	2,203,379	3,186,335	2,299,928	-	22,481,808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進行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

42.1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董事認為按攤餘成本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就期限較短的金融工具而言，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結算備付金、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委託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應付短期融資券及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應付公司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報價計算。對於沒有市場報價的債券，則以基於和剩餘到期日相匹配的當前收益曲線的現金流貼現模型計量其公允價值。

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可留存於或贖回於交易所、期貨及商品交易所及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存出保證金。本集團所評估的存出保證金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價值計量所屬公允價值層級中的級別分析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 | | |
|------|---|---|
| 第一層級 | —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 第二層級 | — | 除第一層級包括的報價外，均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出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 |
| 第三層級 | — | 根據非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即非可觀察的輸入參數）。 |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負債。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未經審計)				
於2015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489,293	150,675	—	639,968
— 債權類證券	1,779,740	2,758,207	—	4,537,947
— 投資基金	39,468	339,282	—	378,7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	9,486	—	9,486
— 投資基金	128,129	2,012	—	130,141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45,850	59,935	105,785
—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	15,184	150,000	165,184
—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127,921	—	127,921
—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	44,444	44,444
資產總額：	2,436,630	3,448,617	254,379	6,139,6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757,617)	(757,617)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經審計)				
於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316,369	21,408	—	337,777
— 債權類證券	1,793,885	1,807,983	—	3,601,868
— 投資基金	60,050	99,587	—	159,63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19,328	—	—	19,328
— 投資基金	82,281	—	—	82,281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937	19,005	19,942
—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	—	150,000	150,000
—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449,723	—	449,723
—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	29,643	29,643
資產總額：	2,271,913	2,379,638	198,648	4,850,1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791,074)	(791,074)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無重大變動。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a) 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於財務狀況表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倘能從交易所、經銷商、經紀即時及定期獲得報價，且該等報價反映實際及定期發生的以公平磋商為基準的市場交易，一個市場則被視為活躍。用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乃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此等工具被納入第一層級。納入第一層級的工具主要包括被列為交易證券或可供出售的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證券。

(b) 第二層級金融工具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倘按公允價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輸入參數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倘一個或多個主要輸入參數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三層級。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c)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如下：

- (1) 就交易所上市權益類證券而言，以報告日期或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確定公允價值。如於報告日期無成交市價，且最近交易日後經濟環境發生重大變化，則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由於限制是特別針對本集團的特性，故對於在首次公開發售期間獲得的受限制股份，於其各自交易所上市的相同股份的市價被當作公允價值。
- (2) 就封閉式投資基金而言，以報表日或最近交易日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釐定公允價值。就開放式基金與集合資產管理產品而言，以報表日的資產淨值的交易價格釐定公允價值。
- (3) 就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債權類證券(包括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可轉換債券及金融債券)而言，於財務狀況表日以債權類證券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釐定公允價值。如於報告日期無成交市價，且最近交易日後經濟環境發生重大變化，則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
- (4) 就於銀行間債券市場及場外櫃台市場交易的債權類證券而言，包括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商業票據、特種金融票據、央行票據及其他固定收益債權類證券，使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允價值。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d)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2014年度的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2015年1月1日結餘	198,648
增加	55,731
減少	—
2015年6月30日結餘	254,379
期末持有的資產的期間總收益，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8,640
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930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結餘	370,727
增加	227,388
減少	(399,467)
2014年12月31日結餘	198,648
年末持有的資產的年度總收益，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
計入損益的年度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6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d)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續)

	指定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未經審計)	
2015年1月1日結餘	791,074
合併結構實體	396,166
計入損益的損失	(191,713)
購置	149,519
結算	(387,429)
2015年6月30日結餘	757,617
期末持有的資產的期間損失，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191,713)
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191,713)
	指定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結餘	707,437
合併結構實體	476,808
計入損益的損失	(70,594)
購置	3,045
結算	(325,622)
2014年12月31日結餘	791,074
期末持有的資產的期間損失，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70,594)
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70,594)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d)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續）

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估值法（如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釐定。估值層級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由非可觀察輸入參數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釐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參數。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參數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貼現率貼現現金流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 預期收回日期 •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貼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 •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信託計劃 —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貼現率貼現現金流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 預期收回日期 •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貼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 •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基於預期應付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貼現率貼現現金流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 預期收回日期 •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貼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付款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 •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若干資產及負債按合約到期日剩餘時間劃分的到期組合，分析如下：

	即期償還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未經審計)					
於2015年6月30日					
資產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	14,411,342	-	-	14,411,342
委託貸款	-	246,263	78,804	-	325,0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2,730,123	32,418	-	2,762,541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權類證券	-	1,075,163	1,870,036	1,592,748	4,537,947
結算備付金	3,262,635	-	-	-	3,262,635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19,165,193	-	-	-	19,165,19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58,763	1,617,616	-	-	4,376,379
合計	25,186,591	20,080,507	1,981,258	1,592,748	48,841,104
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067,000	-	-	2,067,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7,027,039	500,000	-	7,527,039
應付短期融資券	-	1,801,870	845,000	-	2,646,870
應付公司債券	-	2,300,000	6,539,644	-	8,839,644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22,089,122	-	-	-	22,089,122
合計	22,089,122	13,195,909	7,884,644	-	43,169,675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續)

	即期償還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經審計)					
於2014年12月31日					
資產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	7,331,517	-	-	7,331,517
委託貸款	-	277,487	-	-	277,4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2,864,777	24,938	-	2,889,715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類證券	-	530,216	1,580,814	1,490,838	3,601,868
結算備付金	2,620,867	-	-	-	2,620,867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7,225,907	-	-	-	7,225,9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876,507	580,000	-	-	1,456,507
合計	10,723,281	11,583,997	1,605,752	1,490,838	25,403,868
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373,000	-	-	2,373,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5,587,234	-	-	5,587,234
應付短期融資券	-	1,441,280	-	-	1,441,280
應付公司債	-	-	1,490,027	-	1,490,027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9,659,833	-	-	-	9,659,833
合計	9,659,833	9,401,514	1,490,027	-	20,551,374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

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主要包括集合和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理財產品和投資基金。除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結構實體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本集團並不認為自己是委託人，因此並沒將該等其他結構實體納入合併範圍。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集合和定向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986百萬元及人民幣2,204百萬元。就未納入合併範圍的信託計劃、本集團投資的理財產品及投資基金而言，並無有關第三方所發行及所管理結構實體之規模的公開資料。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持有的權益包括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的投資，以及記作其他流動資產的應收管理費、佣金。有關賬面價值及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29,031	701,946
交易性金融資產	378,750	159,637
其他流動資產	8,907	26,768
合計	916,688	888,351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持有的這些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獲得的收入如下：

	截至2015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淨投資收益	30,949	14,78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5,179	5,537
合計	46,128	20,321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且無意向這些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2015年3月25日在青島註冊設立全資子公司中州藍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百萬元。2015年7月21日，公司對其出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

本公司擬收購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公司泛亞金融有限公司100%股權，於2015年7月8日向賣方支付交易第二批定金340.00萬港幣，占全部交易金額的20%，並應於2015年9月12日之前取得相關批准。

本公司於2015年7月13日和2015年8月14日分別向中州國際金控劃付增資款50.00百萬港幣和200.00百萬港幣。

本公司已於2015年7月31日向股權交易中心劃付首期投資款人民幣61.25百萬元。

本公司配發及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92,119,000元的最多592,119,000股新H股。配售股份之發行已於2015年7月21日獲中國證監會批准。本次配售股份佔配售後總股份的18.37%。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75,800,000港元，本公司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公司的運營資本。配售股份於2015年8月3日進行股份轉讓。

本公司以H股配售完成後的3,223,734,700股為基數，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2.10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676,984,287元。該股利分配事項於2015年8月20日由董事會審批。

46 未經審計中期審閱財務報告的核准

本財務報告於2015年8月20日由董事會批准授權並報出。